

# 中级经济师

## 知识产权专业知识和实务

### 考点强化班

#### 七、知识产权刑事违法行为及刑事责任专题

##### 知识产权刑事违法行为及刑事责任专题

##### 【知识点】著作权刑事违法行为及刑事责任

##### 一、刑事犯罪行为

##### 1、侵犯著作权罪

根据我国《刑法》，以营利为目的从事下列行为，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构成侵犯著作权罪：

- ①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其文字作品、音乐、电影、电视、录像作品、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作品的；
- ②出版他人享有专有出版权的图书的；
- ③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复制发行其制作的录音录像的；
- ④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美术作品的。

##### 【21年新增后面⑤⑥】

- ⑤未经表演者许可，复制发行录有其表演的录音录像制品，或者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其表演的；
- ⑥未经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故意避开或者破坏权利人为其作品、录音录像制品等采取的保护著作权或者著作权有关权利的技术措施的。

侵犯著作权罪的成立以违法所得数额较大（3万元以上）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非法经营额或数量）为定罪条件，以违法所得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为加重处罚条件。

##### 2、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根据我国《刑法》，以营利为目的，销售明知属于上述规定的侵权复制品，违法所得数额巨大的，构成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违法所得数额在10万元以上的，属于“违法所得数额巨大”。

对于实施侵犯著作权犯罪，又销售该侵权复制品，构成犯罪的，应当以侵犯著作权罪定罪处罚。实施侵犯著作权犯罪，又明知是他人的侵权复制品，构成犯罪的，应当实行数罪并罚。明知他人实施侵犯著作权罪或者销售侵权复制品罪，而为其提供贷款、资金、账号、发票、证明、许可证件，或者提供生产、经营场所或者运输、储存、代理进出口等便利条件、帮助的，以上述犯罪的共犯论处。

##### 二、著作权刑事责任

对于构成侵犯著作权罪的情形，违法所得数额较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违法所得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对于构成销售侵权复制品罪的情形，违法所得数额巨大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罚金数额一般在违法所得的1倍以上5倍以下，或者按照非法经营数额的50%以上1倍以下确定。

对于侵犯著作权罪和销售侵权复制品罪，符合刑法规定的缓刑条件的，依法适用缓刑。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般不适用缓刑：

- ①因侵犯知识产权被刑事处罚或者行政处罚后，再次侵犯知识产权构成犯罪的；
- ②不具有悔罪表现的；
- ③拒不交出违法所得的；
- ④其他不宜适用缓刑的情形。

##### 【知识点】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的法律责任刑事违法行为及刑事责任

##### 一、刑事违法行为

### 1、假冒注册商标罪

《刑法》第二百一十三条规定，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情节严重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 2、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销售明知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销售金额数额较大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销售金额数额巨大的，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其中“明知”一般是指：知道自己销售的商品上的注册商标被涂改、调换或者覆盖的；因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受到过行政处罚或者承担过民事责任，又销售同一种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的；伪造、涂改商标注册人授权文件或者知道该文件被伪造、涂改的；其他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是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的情形。

### 3、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

《刑法》第二百一十五条规定，伪造、擅自制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或者销售伪造、擅自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情节严重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 二、注册商标专用权刑事责任

假冒注册商标是一种严重的商标侵权行为，**情节严重的假冒注册商标行为**须承担刑事责任，除赔偿被侵权人的**损失**外，**任何人都**可以向公安机关或人民检察院检举或控告，要求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这里的“情节严重”，包括违法经营数额在5万元以上或者违法所得数额在3万元以上；假冒两种以上注册商标，违法经营数额在3万元以上或者违法所得数额在2万元以上等情形。

### 【知识点】侵犯地理标志保护刑事违法行为

1. 假冒注册商标罪
2. 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3. 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

【注：教材并未指明刑事责任，故无需掌握】

### 【知识点】（侵犯商业秘密行为而承担的）刑事责任

一、侵犯商业秘密权的行为见民事责任

## 二、刑事责任

### 1、刑事责任的含义

商业秘密侵权情节严重，并构成犯罪的，权利人可以采取刑事救济的途径，即依法追究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人的刑事责任。

依法追究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人刑事责任的途径包括公诉和自诉。

### 2、刑事责任的形式

《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对侵犯商业秘密罪作了明文规定，即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给商业秘密的权利人造成**重大损失**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造成**特别严重后果**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刑法》第二百二十条，单位犯侵犯商业秘密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第二百一十九条的规定处罚。

2020年颁布的《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知识产权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三）》第四条进一步明确，实施《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的行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认定为“情节严重”：

- ①给商业秘密的权利人造成损失数额或者因侵犯违法所得数额在30万元以上的；
- ②直接导致商业秘密的权利人因重大经营困难而破产、倒闭的；
- ③造成商业秘密的权利人其他重大损失的。给商业秘密的权利人造成损失数额或者因侵犯商业秘密违法所得数额在250万元以上的，应当认定为《刑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的“情节特别严重”的情形。